

宗教和属灵的对比

第二讲 生命改变的程度

李马可 牧师

上次我跟大家分享了一个利害攸关的信息，谈到一个至关重要的分别：到底我们在追求的是宗教，还是我们是真正认识神的基督徒？讲完之后，我的思绪仍萦绕于此：既然这个信息这么重要，我是否该连续分享这个话题呢？我继续在主前等候。请留意，我是“继续等候”而非无所事事。等候的同时我一直在工作，预备另一个题目的信息，且已接近尾声了。当另一篇信息就绪时，我发觉到主的带领越来越强烈……暂时不谈新的主题，继续深入上一篇信息的思路：关于宗教信仰和认识神之间的分别。盼望大家将这个信息铭刻于心。

当今社会，很多人都有宗教信仰。世界上绝大部分的人都会崇奉某种的宗教。真正的无神论者少之又少。上一次，我谈到宗教带给人的诸多祸害。不要以为宗教是导人向善的，其实它带给人的是无穷的灾患。

曾有人问我：为什么北爱尔兰的基督徒和天主教徒之间常常剑拔弩张呢？当我解答那位朋友的问题时，随口说：“不过，最近好象很少听见他们起冲突。因为北爱尔兰新非党的亚当斯跟政府签了和平条约。”但是，话犹在耳，新闻再次报道他们风云又起。有人在信奉天主教的女律师的车内放置炸弹，导致了她双腿炸断，小腹炸裂。当被送到医院时，她已经死亡。于是天主教徒和新教徒新一轮的恩怨开始了……似乎根本就没有停止过。什么是“新教徒”？就是基督徒的意思。基督教也称为新教。天主教历史悠久。马丁路德的宗教改革，促使一个新的教派从天主教会分离了出来。这就是所谓的新教，即今天的基督教。在北爱尔兰，人们习惯了称基督徒为新教徒。当说到天主教徒和新教徒起冲突，指的是发生在天主教徒和基督徒之间。可以想象天主教徒和基督徒的暴力摩擦已经到了怎样严峻的地步了吗？他们放炸弹炸伤、炸死对方。死伤者包括无辜的妇女和儿童。所以，宗教是会带来很多的祸殃。世界上为什么有这么多的纷争战乱？当中多是缘于宗教，因信仰不同而干戈四起。

环视四周，请告诉我：多少的纠纷不是由宗教而起？不谈北爱尔兰，且看中东、以色列的战事，都同样有宗教为背景的。暂不论中东，近观印尼吧。印尼的动乱也是宗教惹的祸，是发生在基督徒和回教徒之间。在印度，有印度教和回教之间的骚乱……世界各处都是一样。诚然并非世上每一起的暴乱都源于宗教。但是很多人与人的纷争和对抗，都因宗教而产生。可见，宗教带给人类的是穷凶极恶的灾难。希望大家不要成为基督教教徒，要真正认识神、认识他差来的耶稣基督。古往今来，很多类似的冲突介于基督徒和回教徒、犹太教和回教徒之间，屡见不鲜，且由来已久。

我要一提再提：千万不要以为这些宗教信仰者都是自称信神、实则不信、欺哄人的假信徒。他们不是故意骗人，而是非常恭虔的。几年前，新闻播放了一段一名回教狂热分子的录像。这名回教徒手拿机枪，身上挂满了子弹，激动地说：“我们当中很多年轻人是非常热爱圣战的。我们都乐意为神而死。”他录影之后，把录像寄给报馆。接着，镜头里的年轻人背满了周身的炸药，到特拉维夫登上了一辆载满乘客的公交车，引爆炸弹。包括他在内有二十二人丧生，很多人受伤。这段录像很快成为新闻头条，被不断地播报。请问：那个年轻人是不是一个虚伪的人，在故意扯谎呢？当然不是。他用他的生命证明了他对信仰的忠诚，对宗教的热忱。他甚至

为他的神而赴死。他这样做并非被迫，而是甘心乐意的。我们绝不能怀疑他的热心和真诚。

问题的根源，就在于上次所说的分别。到底你是相信宗教信仰，还是真正地认识神？（任何的宗教都是别无二致的。其分别只基于表象，而内涵大同小异。无论人去庙宇或教会，其实并无差别，因为所信的不过是一套宗教。）什么是认识神呢？如果不认识神，无论你信奉什么宗教，有多虔诚，甚至好像那位年轻人愿为信仰肝胆涂地……最终的一切却是徒然。这个重要的话题，值得每一个人深思。因为大部分宗教人士，根本就不认识神。你必须清楚自己到底是信奉宗教，抑或你确定认识神？如果你肯定自己是认识神的，那么到底是什么凭据令你如此肯定呢？

上次的信息之后，很多人都很肯定他们是认识神的，不是在信奉一套宗教。这种的反应，是法利赛人的本性，恰恰证明了他们是法利赛人。很多时候，属灵的真相和事物的表面刚刚相反。你越想证明自己，就越容易成为货真价实的法利赛人。法利赛人是主耶稣时代的宗教领袖，代表了犹太人的宗教。

为什么我这么说呢？请看马太福音第 23 章。当法利赛人听了耶稣的话之后，说：“我们的祖宗不好，是杀害先知的。若我们在祖先的世代就不会那样做。现在我们为先知修理坟墓，以此纪念。”耶稣在马太福音第 23 章说：“你们证明了自己的假冒为善。”由此可知法利赛人的特征：自以为义。你心里是否想：“牧师讲道里提到的恶行，我可不会做；而所提的好行为，就是我的行为了。”这正是法利赛人的特征：只会想起自己的善行。如此，你就见证了自己无异于法利赛人。自以为义正是法利赛人的特征。

简而言之，我们会透过几种不同的答案去判断这件事情。其中一种就是：“我应是认识神的，因我已然在这间教会受洗，是很稳妥的。”不要惊奇。不少人以为已经在本教会受洗，自己就肯定没问题。这间教会是出了名的严格，受洗之前，传道人跟他们约谈三次才批准。所以他们很有把握，认为自己是名门正派，嫡传弟子。如果你这样想的话，就错了。

没有任何事物是绝对肯定的。不要以为在本教会受洗或是某某牧师替你施洗，你就进了保险箱。这些不是确据。我也从未这样讲过。我是替很多人施洗。若受洗对一个人的将来会造成极大的伤害，我就会阻止。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受洗对一个人有益，拦阻反而招损，我就会考虑让他受洗。虽然知道他在神面前的不足够，只是我们需要给人机会：说不定下一年或迟一些，他们就会有完全的改变……当然，我并不是知道每一个人的情况，只想用最好的方法帮助人。某些情形下，我们施洗是希望那个人将来有突破，总比阻止他，导致他完全倒退要好。我们不希望这些事情发生。我却不能保证，我所施洗的或在本教会受洗的人必定没有问题。请清楚这一点：不要以为在名门正派受洗或某某大牧师施洗，你就万无一失了。绝对没有这回事。我会对我今天的话负责。我所说的是真实的。我必须坦诚相告，绝不会做任何没有根据的保证。

一些人肯定自己认识神的第二个原因，是觉得自己的生命有转变。但请问：是什么令你觉得法利赛人一成不变，而有改观的就不会成为法利赛人呢？不错，法利赛人持守了一套宗教，但凭什么认为宗教人士不会有改善呢？若人没有改变，又怎会至今都有宗教信仰的存在呢？如果对人的改变没有丝毫影响，宗教就百无一用了。千万不要以为别人都依然故我，就你有改变。从前你不喜欢去教会，当谈及耶稣就觉得烦闷。但现在你变了。现在的你笃爱去教会，对耶稣的道理爱听且醉心于谈论。这是否算是一个很大的改变呢？的确是。但请留意，法利赛人也是一样的。法利赛人同样热衷于走遍洋海陆地向人传讲关于神的律法。到底你的改变跟法利赛人的有什么分别？你说：“我以前在家里、单位经常发脾气，人都被我吓怕了。但去教会后，我整个人都变了，没有那么大的脾气了。”是的，我并不否认。但是，怎样的改变才是圣经所说的突破呢？法利赛人有改良，你也有变化，怎样的改变才足够呢？这就是问题的所在。

第三种回应是一个反问的态度。当然一个真正认识神的人，生命肯定有改变。但基督徒

不也是不完全、有弱点，有做不到的地方吗？言之有理。但问题何在呢？基督徒有弱点、不完全，难道意味着基督徒就可以随意犯罪吗？圣经是如此讲的吗？（参考**约翰一书 5:18**）如果你认同了这个借口，就等于给自己犯罪留了后路。既然基督徒是不完全的、有弱点，那么你可以随心所欲了，出了问题都归纳为弱点。你做的错事接踵而至，就说因为自己软弱、不完全。你会给自己犯罪、为所欲为许多的托词。如此，基督徒和非基督徒有何分别？倘若我问：非基督徒完全吗？你说，不完全。我再问：基督徒完全吗？你说，也不完全。那么，基督徒和非基督徒岂不一样吗？如果你给自己留有余地，你会不会慢慢将这个范围拓展得更大以致肆意妄为呢？很多时候，这些托辞只会混乱了我们要思考的前提，使它不了了之。既然没有答案，便再无须思想下去。

近年来，我渐渐清楚了这些事情。今天，我只想集中一点作为开始。我希望大家听完之后，不会有上一次法利赛人式的反应：觉得事不关己，看自己非常平安稳妥。如若抱着这种的想法和心态，我们每个星期来教会听道是为了什么？既然这些道理与你无关，既是你这么有把握，为什么还要来教会听道呢？如若所讲的道理跟你毫无干系，只跟你旁边的人搭界，那么你根本无需听道，可将道理教训旁人。这正是法利赛人听道的态度。他们也觉得自己很有把握，那些道理不关他们的事。如果你这样听道，你的态度是完全错误的。这篇信息并非跟你毫无关系。千万不要过分自信。你应存着一个敬畏神和愿意被纠正的态度去接触圣经的话。

你来到教会听道，因听了神的话而惊惶忐忑。这是一个很好的态度。这正是**以赛亚书 66章 1-2节**所说的，你就是那因听见神的话而恐惧战兢的人。如果持有这种态度，你离认识神不远了。继续保持这般的心态，你就接近神了。若认为自己不错、平安稳妥，你离认识神还很远很远。当你开始听道时，觉得自己很糟糕；听道之后，晚上辗转反侧，那么你就有希望认识神了。

今天我要继续跟大家深入探讨的问题，就是信奉一个宗教和认识神两者之间有没有分别？如果有，那么两者之间的真正差异在哪里？我希望透过这篇信息，向大家讲解清楚两者之间究竟有什么不同。我在上一次指出，一个认识神的人的生命肯定会被神改变。但是，一个基督徒的生命需要被改观到什么样的程度才算是圣经所说的蜕变呢？我不准备从理论的角度进行释义，恐怕你们不能掌握，而是打算从一个实际层面来讲解。

我信基督教很多年，从小就开始了。今天我在教会中的亲戚，可以见证。我在小学四、五年级的时候已经信耶稣、去教会、受洗了，甚至还有洗礼证明书——是当时我所参加的教会给每一位受洗的人颁发的。我一直保存着。那张证明书不大，写了受洗人的姓名、洗礼的日期，在什么教会洗礼，哪位牧师施洗等等……这就是洗礼证明书。将来，若你把你的洗礼证明书让神过目，说：“神啊，这是我的洗礼证明书，是正本，不是赝品。”你猜是否有用呢？当时我只不过是小学生。小孩子不懂也无需撒谎。当时我真心相信神、相信耶稣是真实的。我每星期都和母亲去聚会。我们非常热诚地参加教会的活动，甚至还得到过奖状。每年圣诞教会都举办造马槽比赛。一次母亲和我把几个洋娃娃穿上了衣服，摆放在盛有禾秸的马槽里，然后挂上彩灯。因为我们的马槽布置得相当漂亮，结果我们得奖了。

我为自己的信仰感到无比自豪。当小学升中学的时候，我问老师：“如果我被分配到一所非基督教的学校怎么办？”在我的少年时代，升中学需要公开考试，也要选择学校。我们要填写择校的志愿。我不愿就读那些跟我信仰不同的学校。老师对我说：“只管填写吧！真的分派你去那些学校再说。你的成绩又不是那么好！”当时我想，成绩好坏是一回事，但我有自己的信仰立场。如果我被分到一所道教的学校，被要求敲木鱼、念经怎么办？因此我对老师说：“绝对不行，我必须就读跟我的信仰相符的学校！”当时我还是一个孩子，是非常真诚的。我是真的相信主，经常祷告。当我有特别需要时，我会格外恳切地祷告。我常去教会祈祷。我每天坐公交车上学，会途经我的教会。我特意早起去教堂跪下来祷告，诚心求神看顾我。

我尽力不犯罪，若不小心犯罪，就认罪悔改。当时我经常跟人吵架，不听父母的话，为了玩具跟哥哥姐姐争执。我看不到自己有什么问题。回想起来，我当时在这方面并没有什么改变。我经常犯这样的罪，尽力悔过之后又重蹈覆辙。这种情况持续了一年、两年、甚至几年都没起色。这就好象一个人尽力持守一套规则，当做不好时就跟神说：“神啊，对不起，饶恕我，我下一次会做得更好。”……但下次还是老样子。认罪之后，距离下一次犯罪的时间或长或短，但他都没有彻底的改变，总是在旧问题里打滚。

这就是宗教信仰。可能你会在教会里忙碌，参与各样的服侍，关键是生命没有一个彻底的蜕变。你会发现自己跟其他没有信仰的人是一样的。我读中学时结识了一群喜欢“修长城”的朋友。我们租了一个地方，常常整天打麻将。我当时认为这没问题，不是犯罪。圣经没有明文惩戒打麻将。圣经当然没有禁止，因为其成书的年代还没有麻将这种赌博的玩意。关于宗教信仰的另一面，就是要看你跟什么朋友交往。我跟我的朋友没有区别，唯一不同的就是我有宗教信仰，而他们却没有。但在实际生活中，我们没有分别。这就是宗教信仰。这是信奉基督教，但不是认识神。

可能你会问：为什么你说你没有改进？明明你有很多的变化。从前不祷告，信主后，你跪下来向神祈求；从前没有受洗，信主后，你受了洗；从前不肯认罪，现在你犯罪后，会求神的原谅。难道这些不是改变吗？是的，我是有改观。但是我要问：怎样才是圣经所说的蜕变呢？怎样的改变才算是足够呢？这就是问题的关键。请读**马可福音 2 章 21 节**。耶稣说了一个比喻：

没有人把新布缝在旧衣服上，恐怕所补上的新布带坏了旧衣服，破得就更大了。

这是一个简单的比喻。耶稣说，没有人会把新的布——那些还未曾浸过水经过收缩处理的布，缝在旧衣服上。旧衣服因为穿得多了而破损个洞。有没有人会用新布去补呢？不会有人这样做。因为布是全新的，还未经过收缩处理。把新布补在旧衣服上，当时觉得好看。当洗涤时，新布就会缩水。当已经残破的旧衣服被新布的张力拉扯时，旧衣服的洞就会撕裂得更大。所以耶稣在这里告诉我们，没有人会用这种方法去补衣服的。

到底耶稣想借着这个比喻传达什么呢？耶稣所谈是关于福音的。我们不能将福音如同新布一样，去补在旧衣服上，因为这两样是不能缝补在一起的。这样补衣服的方法不可取。主耶稣吩咐我们当怎样做呢？我们要把整件旧衣服脱下来、扔掉，然后穿上新衣服。这才是真正领受福音的方法。主耶稣讲这个比喻就是要说明这个重点。我们不能一点一滴地补缀我们的旧生命：福音教导不要发脾气，我们拥护，于是就尽量不发脾气；圣经教导要礼貌待人，我们赞同，也尽力改善我们对人的方式……很多时候，我们就是这样用福音的某一个部分来补衲我们生命中我们不喜欢或觉得不好的部分。耶稣告诉我们：这样补衣服的方法是徒劳且无济于事的。

当这样修补之后，旧衣服有没有改善呢？当然有。旧衣服的破洞，缝补过后就消失了。我小的时候一次不慎跌倒，校服的裤子破了一个洞。当时家里穷，新做一条裤子很昂贵，于是家里就请人帮我修补。那个师傅手工好，经她手修过的衣服，看不出被补过的痕迹和曾经有过一个洞。表面上看，裤子崭新如故。但这是不是可以鱼目混珠了呢？如果你说，你信了基督教之后生命有了转变，我绝对同意你是有一定程度的改变。正如修补之后，衣服也是有所变化，否则人们为什么要补衣服呢？我的裤子破了，露出我腿部的肉，一经补过，你非但看不见破口，连补过的痕迹都掩盖了。只是，这种改善不能维持长久，因它并非一个脱胎换骨的蜕变。这就是该比喻要告诉我们的信息。

那么，我们的生命到底需要怎样的改变呢？很明显，这个比喻告诉我们：绝对不能够选择新旧参半的改善方法。若采用这种方法，人都会有或多或少的改良。这多和少就在乎他们的虔诚了。非常虔诚的，改善就会多改些，不是那么虔诚的，转变便会少一点。总之，他们都会有些改进。不论投身哪一个宗教，你都会经历一定的改变。否则人们为什么要信奉宗教呢？不

论在旧衣服上补了哪些地方，之后它肯定会有所不同的。这也是为什么很多的父母非常乐意送孩子参加教会活动，纵使父母自己不愿参加。因为他们知道，大部分的孩子去了教会，都会有一定的变化：比较听话，帮妈妈洗碗，不跟父母顶嘴……这就是所谓的宗教教育的好处。

同样，很多人没去教会前讲话粗声大气，毫无礼貌，面目狰狞。去了之后，他们说话的声音就降低了。这是因为周围环境的影响。当踏进教会，受到教会气氛的熏陶，他们自然也变得温文有礼了。在教会每个人都争着服侍，难道你就坐在那里纹丝不动吗？不然，你也会一起参与的。虽然回到家你还是什么都不干，但每到教会，你会自觉地帮忙。这种现象叫宗教教育。这并非真正的认识神。我们怎样才是认识神？怎样的改变才算足够呢？我们必须抛弃整件衣服而不是更换某个部分。有没有人穿的衣服是既新且旧的呢？当然没有。我们会把旧的整件扔掉，然后将新衣服穿上。耶稣这个比喻已将这一点说得清晰直白了。

到底衣服代表什么？耶稣的讲解一目了然。衣服代表了我们的生命。我们旧的生命必须完全除去，而不是将福音东零西散地补缀在旧生命上。这样暂时的改变，是无补于事的。这个比喻告诉我们：我们必须完全改变。旧的生命全部除去，新的生命才能开始。请留意，密钥就是：一个人的生命要全部被改变，而不是部分被改良。否则，你是绝对不会明白这个比喻的。这个比喻至关重要，它在马太福音、马可福音以及路加福音中都有记载。耶稣在福音书中讲的比喻大概有三十多个，其中只有四个比喻在福音书中重复了三次，可想而知其分量了，重复的原因也显而易见。要知道这是一个举足轻重的比喻。如果你不能够把握这个比喻，便不明白什么是认识神。你只能做一个补衣服的信徒，所有的不过是宗教而已。

什么才是圣经所说的全新的改变呢？我在这里分几个方面来讲解。

正如我刚才提到，我们经常犯罪，犯罪之后，就会来到神的面前认罪；之后又再次犯罪。这是非常普遍的基督教徒生活，是我们自己都厌恶的。这不是真正基督徒的生活，而是一种宗教生活。要想有全新的改变，就要完全脱离罪的捆绑，不是脱离某样罪这么简单。我已经经历了这种的改变，再也没有一样罪能够控制我。这就是新的生命。你经历过这种的新生命吗？有没有一些罪仍在影响着你、控制着你，使你没有办法胜过？如此，说明你还没有这个新生命，所有的只是宗教。神所赐的新生命，使我们有能力脱离罪的捆绑。这就是新生命的能力，神救恩的丰富。不然我们为什么需要神的能力呢？这个社会也有很多方法助人脱离各样的坏习惯。比如：人想戒毒，可以去戒毒所进行药物治疗。虽然成功的机率很小，还是有人因此脱离了毒品的捆绑。但这并不是完全脱离了罪的捆绑，不是整个人完全脱离了所有的罪。

以前我喜欢打麻将。当然有人觉得打麻将不是罪。不管圣经是否说过，当真正认识神之后，我马上脱离了这种的捆绑。从前我的瘾很深，几乎每周直至高考时也照打不误。记得读预科考微积分的前晚，我通宵达旦地打麻将，次日早晨六点乘车去考试，以致我边考试边打盹。后来我要出国留学。怎么办？国外没有麻将。我偷偷买了一副牌藏在行李箱里，害怕被母亲发现。母亲还问：“你为什么整天锁着行李箱呢？”到了国外我继续打麻将。但当我真正认识了神，当主改变了我的生命之后，奇妙的是我马上失去了对麻将的兴趣。即使你求我，我也不会打。事实上，真的会有很多人迫切地求我说：“来吧，来吧！我们三缺一，快要死了。为什么你这么不义气见死不救呢？”但是，我决定无论如何都不会再打麻将了。

我从前还有一个问题，就是喜欢随便说话，与人争吵顶撞。记得教会团契里一位弟兄跟我说：“你这样说话的态度是不行的。”这种的态度我已经习惯很多年了。当我在主的面前认罪求神赦免改变我时，马上经历到神改变的能力，使我能够脱离罪的捆绑。这是新生命的力量。如果你还是跟罪纠缠不清，没有能力得胜，证明你没有这个新生命。如果你有这个新生命的力量，可以马上经历得胜。这就是新生命美丽的地方。否则，神赐的新生命有什么特别呢？你挣扎，非基督徒也挣扎，大家都不能胜过罪。你如何能肯定自己脱离了罪的捆绑？真的，无论什么都不能够捆绑有新生命的人。这就是全部的改变。旧的已全部脱去，新的生命开始了。还有

其他细节的蜕变，我就不逐一分享了。从前我是财迷于命的。对于我而言，世上只有一样东西是重要的，就是钱。当时的我嗜财如命。奇怪的是，当我真的信了主，这方面立刻改变了。连我心里面的喜好，影响着我生命的每一种很强的动力，都彻底地改变了。

除了完全脱离罪，你也能够完全地摆脱从前经历的影响。以前，你有很多伤痕，因人的得罪而积怨很深，还活在过去的阴霾下……其实，你还没有得到释放。**哥林多后书 5 章 17 节**说：*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旧事已过。*既然一切事过境迁，你何需再寻找投靠什么内在的医治？很多人不清楚这个方面。若一切的旧事已过，你的旧生命就已经死了。正如罗马书 6 章所说的，如果我们立志向我们的旧人死，就能够经历神复活的能力，使我们成为全新的人。如果我们不愿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生活，就不能经历神复活的大能，也不会有一个崭新的生命。寻求各式的医治，等于在补我们的旧衣服。如果你还需要医治，说明你的旧人没有死。如果你的旧人已死，所有过去的事都已彻底释放了。

另外，我的生活的方向也完全改变了。我以前是为自己而活。那时我做两份工作，非常勤劳。大概二十岁左右的我，已经非常看重钱财，拼命地工作赚钱了。我凌晨五点多起来上班，工作到晚上九点多。当时，很多人想工作也找不到。幸运的我找到了两份，而且工作时间也配合得很好。为什么我要这么勤奋？很简单，为了自己。我想赚更多的钱，生活得更好，拥有更多的享受。当一个人旧生命已经死去，新生命开始的时候，他就不会再为自己活了。一个真正认识神的人的生命已经被神改变了。他不再为自己而活，乃是为神为他人而活。这种的改变是一种释放。这绝对不是靠自己的能力能做到的。人不为己，天诛地灭。人不为自己活，是不可能的事。是的，是不可能的，除非神改变你！

知道为什么你那么紧张你的生活吗？因为你不满足，觉得远远不够。想为自己争取更多，你当然要为自己而活。你有没有经历过饱食以后有人劝菜？你不愿吃多一口，因为已经饱足了。这就是分别。当经历过神真正的释放，你感觉到生命非常满足，不需要再为自己而活。为什么还要为自己活呢？在神里面，无所不有，样样足够。除非亲身经历过，否则，你不会明白我在说什么。当认识了神之后，我不需要再为自己而活。

可能你会说：“你是牧师，你的道行肯定深，所以它能够不为自己活。”我此时跟你们所分享的，不是我现在的生命，乃是我初信主后一两年的生命。那时的我已然完全经历这一切了。新生命是在你认识神的那一刻马上就可以经历得到的，不需要等到两年甚至十年之后。我可以证明，我当时工作也是为了神，不是为了自己。在这里很多人需要找工作。请问，你敢说，你工作是为了神不是为了自己吗？

我开始找工作时，就想：我应该找什么工作才合乎神的心意，有利于传福音呢？我的收入不是己用，而是用来助人。所以我说：我工作不是为了自己，完全是为了神。神是我的证人。有多少人能够说得出口这句话呢？到底你脱离了旧生命没有？我信主后的第一年已经在各个方面都经历到新的生命的能力。每一方面都变成新的。这才叫做新生命。新生命不是半死不活的，乃是非常绚丽，令人难以想象的。这是神的作为。

时间有限，我要结束今天的信息了。神赐给我们的新生命，是全新的蜕变，包括了生命的每一个范畴：你以前经历的影响、生命的方向、性格性情……完全转变过来，就好象一件全新的衣服。我认识的一些人，从前懦弱、常被人欺。当生命被神改变后，他们就真的刚强勇敢了。另一些人刚好相反，从前暴躁、脾气不好。被神改变后的生命，就如同从狮子变成绵羊。真的非常美丽。总之，你生命的每一个部分都被翻转过来。没有一部分留下来不被改变的。

希望你们清楚知道信奉一个宗教和认识人是两件完全不同的事情。如果你信的是一个宗教，你的生命跟我还没有真正认识神的时候的光景是一样。无论比我或好或差，本质上是没有什么区别的。另一种是真正认识神，完全被神改变的生活，就是我刚才所分享的。你现在是处于什么样

的状况呢？

我希望我的例子能够清楚地让你们知道新生命的意思。如果你能看见自己还没有新生命，那么恭喜你！因为至少你知道了自己的光景，已经踏出非常重要的第一步。如果你终于知道自己的情况，且愿意承认自己还没有新生命，不要紧，神仍然是真实的。今天主仍然能够帮助你。能够看清自己是一个很大的突破，是非常重要的第一步，是有希望的。那么，到底怎样从一个信教的生活改变为一个认识神的生活呢？这个转变是怎样的呢？这个问题也非常重要，是我们清楚自己的光景之后必须要问的。这个问题我们留待下次才谈。

==== 完 ====

www.fydt.org